

证券代码：300256

证券简称：星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6-0047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046）。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经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4: 00

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5 月 11 日—2016 年 5 月 12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5: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5 月 6 日，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8、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议题：

1、 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信息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6年5月9日下午17:00前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6年5月9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

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人：王先玉、李伟敏

联系电话：0576-89081618

传 真：0576-89081616

联系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洪家星星电子产业园四号楼

邮政编码：318015

2、本次股东大会为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6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256。

2.投票简称：“星星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5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星星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以100.00元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1.00元代表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

表1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	------	------

总议案	全部议案	100 元
议案 1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 元
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元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 2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1 日下午 3: 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5 月 12 日下午 3: 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附注：

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